

中国会计通讯

2022年6月

本期《中国会计通讯》概述了中国大陆财务报告新闻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最新发展动态以及安永刊物

大陆新闻与最新资讯

► 财政部发布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》

为进一步明确资产管理产品的会计处理，财政部制定了[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》](#)（财会[2022]14号），自2022年7月1日起施行。主要内容包括：

- 总体要求
- 主要交易的会计处理（包括持有投资适用的准则、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以及利息、托管费、管理人报酬的会计处理等）
- 列示和披露
- 附件（包括会计科目、主要账务处理和会计报表格式）

欲进一步了解该规定的详细内容，请参阅安永微信公众号的会计通讯[《财政部发布<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>》](#)。

► 财政部会计司发布2022年第二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

财政部会计司发布[2022年第二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](#)4个，内容涉及政府补助、合并财务报表、现金流量表等企业会计准则和小企业会计准则：

- 企业收到租金扶持补贴，属于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
-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唯一子公司，相关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
- 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企业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业务相关现金流量列示问题
- 执行《小企业会计准则》的企业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业务相关现金流量列示问题

► 财政部会计司发布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适用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有关问题的解读

近期，财政部、税务总局先后印发一系列文件政策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进一步加大、实施进度进一步持续加快，财政部会计司于2022年6月24日发布[《关于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适用<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>有关问题的解读》](#)：

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当根据《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》（财会[2016]22号）的相关规定对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业务进行会计处理，经税务机关核准的允许退还的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、以及缴回的已退还的留抵退税款项，应当通过“应交税费--增值税留抵税额”明细科目进行核算。

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闻与最新资讯

► 2022年6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

2022年[6月版](#)的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》包括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2022年6月20日至22日举行的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议工作人员总结，讨论的内容包括：

研究和准则制定

- 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》实施后审议--分类和计量
- 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
- 权益法
- 主要财务报表
-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
- 《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》第二次综合审议
- 披露动议--非公共受托责任子公司：披露

维护和一致应用

- 维护和一致应用
-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（对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》的修订）

► 2022年6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最新资讯

在2022年6月的会议上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讨论了如下议题：

供委员会考虑的议程决定

- 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--金融工具》--通过电子转账收到的作为金融资产结算的现金
- 《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--准备、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：低排放车辆的负额度》
- 《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--金融工具：列报》--特殊目的收购公司（SPAC）：将公众股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
- 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--保险合同》--年金合同组下保险保障的转让

其他事项

- 《国际会计准则第21号--汇率变动的影响》和《国际会计准则第29号--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》--恶性通货膨胀的母公司合并非恶性通货膨胀的子公司

- 进行中的工作

2022年[6月版](#)的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最新资讯》总结了您需要了解的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解释委员会在2022年6月会议上讨论的上述议题以及其他事项。

安永刊物

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：具有权益特征的金融工具（FICE）

[本期](#)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》概述了迄今为止IASB的FICE项目中的关键决策以及有待进一步讨论的主题。FICE项目正在解决已知的实务问题，并将改进所提供的有关实体金融工具的信息。

►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：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会计处理（2022年6月更新）

[本期](#)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》（2022年6月更新）涵盖对出租人租金减让应用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》和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》的额外讨论。我们鼓励财务报表编制者和使用者仔细阅读本期内容，考虑给予或收到的任何租金减让对其财务报表的潜在影响。

► 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》第202期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完成对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》、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》和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》的实施后审议

2022年6月20日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《项目报告和反馈声明：对<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>、<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>和<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>的实施后审议》。安永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》[第202期](#)汇总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实施后审议的结论以及审议结果。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得出结论认为准则的实施效果符合预期。

联系我们

北京

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
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
邮政编码: 100738
电话: +86 10 5815 3000
传真: +86 10 8518 8298

上海

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
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
邮政编码: 200120
电话: +86 21 2228 8888
传真: +86 21 2228 0000

香港

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
太古坊一座27楼
电话: +852 2846 9888
传真: +852 2868 4432

深圳

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
华润大厦21楼
邮政编码: 518001
电话: +86 755 2502 8288
传真: +86 755 2502 6188

广州

广东省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
安永大厦18层
邮政编码: 510623
电话: +86 20 2881 2888
传真: +86 20 2881 2618

澳门

澳门新马路39号21楼
电话: +853 8506 1888
传真: +853 2878 7768

安徽

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111号
华润大厦A座25楼2509-2510单元
邮政编码: 230031
电话: +86 551 6521 0666
传真: +86 551 6521 0703

长沙

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
楷林商务中心C座25楼2501单元
邮政编码: 410006
电话: +86 731 8973 7800
传真: +86 731 8973 7838

成都

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东路9号B座
成都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7楼
邮政编码: 610021
电话: +86 28 8462 7000
传真: +86 28 8676 2090

重庆

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
环球金融中心56层1-2及2-1单元
邮政编码: 400010
电话: +86 23 6273 6199
传真: +86 23 6033 8832

大连

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280号
裕景国际中心28层
邮政编码: 116000
电话: +86 411 8252 8888
传真: +86 411 8250 6030

海口

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3号
互联网金融大厦A座29层01B单元
邮政编码: 5710100
电话: +86 898 3660 8880
传真: +86 898 3638 9398

杭州

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
华联时代大厦B幢10层1002-4室
邮政编码: 310016
电话: +86 571 8736 5000
传真: +86 571 8717 5332

济南

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001号
中国人寿大厦南楼19层06单元
邮政编码: 250014
电话: +86 531 5580 7088
传真: +86 531 5580 8338

昆明

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
昆明恒隆广场27楼2708单元
邮政编码: 650051
电话: +86 871 6363 6306
传真: +86 871 6363 9022

南京

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111号
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22层2201-06&16室
邮政编码: 210019
电话: +86 25 5768 8666
传真: +86 25 5268 7716

青岛

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6号
华润大厦B座34层3401单元
邮政编码: 266071
电话: +86 532 8904 6000
传真: +86 532 8579 5873

山西

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
下元街道晋祠路一段8号
中海国际中心A座50层5010单元
邮政编码: 030024
电话: +86 351 6089 998
传真: +86 351 6087 778

沈阳

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25号
企业广场B座33楼3302-3304室
邮政编码: 110016
电话: +86 24 3128 3366
传真: +86 24 3195 8778

苏州

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265号
苏州现代传媒广场28楼A室
邮政编码: 215028
电话: +86 512 6763 3200
传真: +86 512 6763 9292

天津

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
世纪都会商厦17层1705-08单元
邮政编码: 300051
电话: +86 22 5819 3535
传真: +86 22 8319 5128

武汉

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
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-3309室
邮政编码: 430030
电话: +86 27 8261 2688
传真: +86 27 8261 8700

厦门

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台东路158号
世纪财富中心16层03单元
邮政编码: 361008
电话: +86 592 3293 000
传真: +86 592 3276 111

西安

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
都市之门C座1607室
邮政编码: 710065
电话: +86 29 8783 7388
传真: +86 29 8783 7333

郑州

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51号
楷林商务中心北区8座11层
邮政编码: 450046
电话: +86 371 6187 2288
传真: +86 371 6163 0088

安永 |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

安永的宗旨是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。我们致力帮助客户、员工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价值，同时在资本市场建立信任。

在数据及科技赋能下，安永的多元化团队通过鉴证服务，于150多个国家及地区构建信任，并协助企业成长、转型和运营。

在审计、咨询、法律、战略、税务与交易的专业服务领域，安永团队对当前最复杂迫切的挑战，提出更好的问题，从而发掘创新的解决方案。

安永是指 Ernst &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。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，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“安永”。Ernst &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（责任）有限公司，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，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，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。请登录 ey.com/privacy，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，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。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。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，请浏览 ey.com。

© 2022 安永，中国。版权所有。APAC no. 03014721 ED None

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，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、税务、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。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。

ey.com/china



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

扫描二维码，获取最新资讯。